

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（电子保单）

投保确认时间: 2025-12-04 11:56:32 收付确认时间: 2025-12-04 12:49:46 保单打印时间: 2025-12-04 12:49:50

业务流水号: gsbpcs20250476461204 参考号/支票号:

投保确认码: O2GPIC150025121764823785707217



APP

官微

单证查验



流水号: 电子保单

保险单号: 6605072025150606003187

被保险人	乌审旗第三人民医院										
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12150626MB1Q089214										
地址	内蒙古鄂尔多斯市				联系电话	150****6656					
被保险机动车	号牌号码	蒙KQT386	机动车种类	客车		使用性质	非营业党政机关,事业团体				
	发动机号	NBP77161	识别代码(车架号)	LJXBHDJDXNT111155							
	厂牌型号	程力威CLW5043XJHJ6救护车		核定载客	8	人	核定载质量	0	千克		
	排量	2.198(L)		功率	103.00KW		登记日期	2022年12月			
责任限额	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180000元			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	18000元				
	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18000元			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	1800元				
	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2000元			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	100元				
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: 0.00											
保险费合计(人民币大写): 壹仟零柒拾元整 (¥: 1070.00 元) 其中救助基金 (0 %) ¥: 0.00 元											
保险期间 自 2025年12月30日00时00分 起至 2026年12月29日24时00分 止											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											
代收车船税	整备质量	2690千克		纳税人识别号	12150626MB1Q089214						
	当年应缴	¥: 900 元	往年补缴	¥: 0 元	滞纳金	¥: 0 元					
	合计(人民币大写):	(¥: 900.00 元)									
	完税凭证号(减免税证明号)				开具税务机关	国家税务总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税务局					
特别约定	1、尊敬的客户: 您本次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本公司的车辆保险,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, 现将相关信息告知如下, 如有异议, 请拨打本公司服务电话4008695519(95519)或拨打12378向内蒙古银保监局反馈。销售渠道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话销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销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个人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车辆经销商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; 渠道费用: 4.00000% (该费用为保险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); 渠道名称: 段志萍 联系电话: 13848373557 2、本合同的保险费为1070元, 其中不含税价格为1009.43元, 增值税额为60.57元。										
	重要提示	1.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。 2.收到本保险单、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, 请立即核对, 如有不符或疏漏,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 3.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, 特别是责任免除、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、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。 4.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、改装、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,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,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5.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6.投保次日起, 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、客服热线、营业网点核实保单及理赔等信息。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, 请联系本公司。									
		公司名称: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司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支公司 公司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市政府南路东侧、民和路东北2号楼4-单元-108商铺									
		客服/投诉热线: 95519 4008695519 网址: www.chinalife-p.com.cn									
		邮政编码: 017000 签单日期: 2025年12月04日									
		经办: 段志萍 保险人签章									

核保: 钱明

制单: 段志萍

经办: 段志萍

承保业务专用章